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JIANG UNITED INVESTMENT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浙江聯合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6)

自願公佈－成立合資企業

本自願公佈乃浙江聯合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知會公眾有關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浙江富連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浙江富連」)與所有訂約方訂立合作協議。其中一家主要訂約方為北京航迪傳媒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京航迪」)。據此，所有訂約方同意在中國成立一間合資企業，暫名為江聯美岸文化傳媒(浙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聯美岸」)，初始公司註冊資本為1,000萬人民幣(相當於約1,131萬港幣)的合資企業，浙江富連以現金出資約510萬人民幣(相當於約577萬港幣)，北京航迪以現金出資約300萬人民幣(相當於約339萬港幣)和餘下訂約方以現金出資約190萬人民幣(相當於約215萬港幣)。合資企業的經營範圍主要從事設計、製作、代理國內廣告、製作、複製、發行、專題、專欄、綜藝、動畫片、廣播劇、電視劇、會議服務、承辦展覽展示活動、企業策劃、互聯網技術的技術開發、技術諮詢和技術服務。

日期

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主要訂約方

- (1) 浙江富連，是一間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 (2) 北京航迪，是一間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公司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關連。

業務範圍

合資企業的經營範圍主要從事設計、製作、代理國內廣告、製作、複製、發行、專題、專欄、綜藝、動畫片、廣播劇、電視劇、會議服務、承辦展覽展示活動、企業策劃、互聯網技術的技術開發、技術諮詢和技術服務。

註冊資本及資本出資

根據合作協議，初始公司註冊資本為1,000萬人民幣(相當於約1,131萬港幣)的合資企業，浙江富連以現金出資約510萬人民幣(相當於約577萬港幣)，北京航迪以現金出資約300萬人民幣(相當於約339萬港幣)，餘下訂約方以現金出資約190萬人民幣(相當於約215萬港幣)。

浙江富連、北京航迪和餘下訂約方將分別持有合資企業51.0%、30.0%及19.0%的股權。

浙江富連的出資金額乃經訂約各方參考(1)合資企業的未來資本需求及(2)浙江富連於合資企業持有的股權百分比後公平磋商達致。

有關合作協議主要條款

- 公司每年的稅後利潤，按股東會決議提取公司積金後，應當按各股東屆時在公司的實繳出資比例進行分配。
- 股東會為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股東會由全體股東組成，按其在公司的認繳出資比例行使表決權。
- 董事會為公司的決策機構。
- 本協議的訂立、效力、解釋、履行及爭議的解決，均適用中國法律。

有關合作協議主要訂約方的資料

這次合作的主要合作方北京航迪，是航美傳媒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航美傳媒」）和迪岸雙贏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迪岸雙贏」）的合資公司。航美傳媒主要股東為北京文化投資發展集團（以下簡稱「北京文投」），總部設立在北京。航美傳媒是中國第一大航空媒體運營商，佔有中國航空數碼媒體超過90%的市場份額，同時掌握著國內重要機場的傳統媒體資源，在中國戶外媒體行業獨家提供「電子+傳統」雙媒體戰術解決方案，打造了覆蓋北京、上海、廣州等全國主要機場的航空媒體網絡。航美傳媒成立以來，已經成為全國52家機場和國航、東航、南航、深航、上航、廈航、鷹聯航等多家航空公司近2,000多條航線、20,000多塊螢幕的電視節目編輯製作與廣告經營機構。航美傳媒具備良好的品牌知名度以及信譽度，目前已經成為「國內機場、機上最具規模」的經營機構。最近十年，航美傳媒的發展，(1)已經成為「中國第一大航空媒體運營商和中國第二大戶外媒體公司」，(2)推進航空新媒體互動、地無線娛樂系統和中石化加油站「LED矩陣」系統，(3)航空LED媒體網絡已經成為機場中的頂級王牌媒體，(4)數碼刷屏升級、LED資源擴張，(5)整合全國機場LED、數碼刷屏、機場傳統媒體和城市戶外廣告業務。迪岸雙贏也是國內首屈一指的戶外傳媒集團主要業務範圍覆蓋全國機場媒體資源運營、全國城市戶外廣告媒體營銷、數字媒體營銷等範疇。迪岸雙贏傳媒集團從2005年開始進駐全國機場，擁有國內較為強勢的機場媒體網絡，資源網絡覆蓋北京、上海、廣州、武漢、成都、重慶、西安等全國。

訂立合作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從事承建斜坡工程，地基工程，其他一般建築工程和5G電訊業。

為提升及多元化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提供更多收入的可能，同時提高盈利能力。本集團通過成立合資企業，協助本集團拓展廣告及相關產品的業務。北京航迪從事廣告及相關產品的業務，航美傳媒是中國第一大航空媒體運營商、中國第二大戶外媒體公司和具備良好的品牌知名度以及信譽度，迪岸雙贏也是國內首屈一指的戶外傳媒。本集團對廣告業的前景抱持樂觀態度，並希望廣告業務成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之一。

董事會認為，成立合資企業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而合作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條款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釐定，屬公平合理。

資本出資的財務影響

本公司的出資將以本公司的內部資源撥支。

於資本出資完成後，本集團會將合資企業入賬列作非全資附屬公司。資本出資將入賬列作股權交易，其不會導致於損益表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出資」	指	根據合作協議，訂約各方向合資企業出資
「本公司」	指	浙江聯合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GEM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合作協議」	指	浙江富連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航迪傳媒有限公司和餘下訂約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合作協議，內容有關合資企業的成立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合資企業」	指	江聯美岸文化傳媒(浙江)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GEM上市規則

「訂約各方」	指	浙江富連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航迪傳媒有限公司和餘下訂約方
「百分比率」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股東」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港幣」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浙江聯合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穎

香港，2020年8月31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穎先生及孟瑩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文顯先生、徐重豪先生及黎碧芝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而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至少7日登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本公佈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zjuv8366.com>。

人民幣與港幣之間的換算乃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84元的匯率進行換算。